**證道：愛主愛鄰 講員：林天行牧師**

**經文：路加福音 10章25-42節**

**讀經：**

25有一個律法師起來試探耶穌，說：「夫子！我該做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？」26耶穌對他說：「律法上寫的是甚麼？你念的是怎樣呢？」27 他回答說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─你的　神；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」28 耶穌說：「你回答的是；你這樣行，就必得永生。」29那人要顯明自己有理，就對耶穌說：「誰是我的鄰舍呢？」30耶穌回答說：「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，落在強盜手中。他們剝去他的衣裳，把他打個半死，就丟下他走了。31偶然有一個祭司從這條路下來，看見他就從那邊過去了。32又有一個利未人來到這地方，看見他，也照樣從那邊過去了。33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行路來到那裡，看見他就動了慈心， 34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，包裹好了，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，帶到店裡去照應他。35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，交給店主，說：『你且照應他；此外所費用的，我回來必還你。』36你想，這三個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？」37他說：「是憐憫他的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去照樣行吧。」38他們走路的時候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。有一個女人，名叫馬大，接他到自己家裡。39她有一個妹子，名叫馬利亞，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。40馬大伺候的事多，心裡忙亂，就進前來，說：「主啊，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，你不在意嗎？請吩咐她來幫助我。」41耶穌回答說：「馬大！馬大！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，42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；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

**大綱：**

1. **對鄰舍重新定義**
2. **對恩典更新反思**
3. **對愛主更深實踐**